

易方达华威农贸市场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关于原始权益人变更回收资金投向和使用比例的公告

一、公募REITs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华威农贸市场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华威农贸市场REIT
场内简称	易方达华威市场REIT
基金主代码	180605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1月13日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业务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5号——临时报告（试行）》等有关规定以及《易方达华威农贸市场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华威农贸市场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二、基础设施项目基本情况

基础设施项目名称	华威西营里农产品交易中心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	福州华威智慧农产品有限公司
基础设施项目类型	消费基础设施
基础设施项目地理位置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盘屿路855号，东临阳岐路，南临盘屿路，西临上尚城，北临长埕路，位于海峡奥体商圈
基础设施项目运营管理机构	福建华威农商（集团）有限公司

三、原始权益人回收资金用途

本基金发行时，本基金管理人在本基金招募说明书中披露了原始权益人福建华威农商（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的用途，原始权益人承诺“将遵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做好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试点工作的通知》（发改投资[2021]958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规范高效做好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项目申报推荐工作的通知》（发改投资[2023]236号，简称“236号文”）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全面推动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项目常态化发行的通知》（发改投资〔2024〕1014号，简称“1014号文”）的规定使用净回收资金。本项目首发拟募集资金14.84亿元，扣除用于偿还相关债务、缴纳税费、根据相关规则参与战略

配售等资金后的回收资金后，预计净回收资金金额为6.77亿元，其中96.01%以上的净回收资金用于华威西营里蔬果一级批发市场一二期提升改造工程和三期扩建工程、华威建新花卉交易中心项目投资，3.99%以上的净回收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因特殊原因导致已承诺的净回收资金投资计划无法正常执行的，本公司将及时向相关主管部门报告相关情况和应对措施，确需变更净回收资金用途的，本公司将按照236号文、1014号文等有关规定另行履行相应内部决策及外部备案程序并向相关主管部门提交净回收资金投向变更报告。”

本基金首发最终募集资金15.135亿元，原始权益人已按相关规定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基础设施REITs回收资金使用填报系统完成备案，通过本基金发行获得净回收资金共计69,610.54484万元。

根据2025年2月8日披露的《易方达华威农贸市场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原始权益人变更回收资金使用比例的公告》，原始权益人在履行规定程序后变更了回收资金的使用比例，变更后的使用计划为：2.77亿元用于华威西营里蔬果一级批发市场一二期提升改造工程、三期扩建工程，3.17亿元用于华威建新花卉交易中心重建，1.02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5年6月16日，原始权益人已使用净回收资金41,177.65万元（其中，华威建新花卉交易中心重建使用30,977.65万元，补充流动资金10,200万元），尚余28,432.90万元未使用。

四、原始权益人变更回收资金投向和使用比例情况

为响应福建省发展“夜色经济”政策规划，满足消费者多样化需求，积极拉动内需，充分利用市场一站式全品类新鲜食材资源优势和福州奥体板块的密集人流优势，本基金运营管理机构（原始权益人）全资子公司福州福聚楼餐饮有限公司承租了本基础设施项目1号楼2层剩余空置面积4,369.1平方米创办“夜市海鲜美食馆”，并在承租后由原始权益人出资完成装修、改造。前述租赁行为构成关联交易，签署租约的租金按照市场公平合理价格执行，基金管理人已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要求履行适当程序。

基于上述实际需求，同时考虑华威西营里农产品交易中心南区提升改造工程投资需求和原募投项目投资节奏调整，导致短期内资金整体使用需求发生了

变化，原始权益人拟在履行规定的程序后新增资金使用用途，并调整净回收资金在各募投用途间的使用比例，以提高回收资金使用效率。

2025年6月17日，基金管理人收到原始权益人书面通知，原始权益人已向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监督管理机构就变更回收资金用途和使用比例履行了报备程序，说明了拟变更回收资金用途和使用比例的情况。具体调整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名称	上次变更后预计使用计划	本次变更后预计使用计划
华威西营里蔬果一级批发市场一二期提升改造工程、三期扩建工程	2.77	0
华威建新花卉交易中心重建	3.17	4.74
华威西营里农产品交易中心1号楼2层夜市海鲜美食馆项目	0	0.2
华威西营里农产品交易中心南区提升改造工程	0	1
补充流动资金	1.02	1.02
合计	6.96	6.96

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的影响分析

本次原始权益人变更回收资金用途和使用比例已按照236号文、1014号文等有关规定及基金发行前承诺，履行相应内部决策及外部备案程序并向相关主管部门提交净回收资金使用方案调整报告。

本次变更用途和使用比例后的回收资金将部分用于对华威西营里农产品交易中心1号楼2层夜市海鲜美食馆项目的装修、改造，对本基金的收益分配、资产净值、交易价格等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无重大影响。

六、其他说明事项

本公告相关内容已经本基金原始权益人确认。

截至目前，本基金投资运作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基金有关信息的其他投资者，可以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efunds.com.cn）或拨打服务热线（400-881-8088）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履行基础设施项目运营管理职责，但不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基金的可供分配金额测算报告的相关预测结果不代表基金存续期间基础设施项目真实的现金流分配情况，也不代表本基金能够按照可供分配金额预测结果进行分配；本基金基础设施资产评估报告的相关评估结果不代表基础设施资产的实际可交易价格，不代表基础设施项目能够按照评估结果进行转让。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熟悉基础设施基金相关规则，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人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9日